

联合国



大 会

Distr.
GENERAL

A/49/866*
22 March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8和37(b)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包括
特别经济援助的协调：对各国或区域的
特别经济援助

1995年3月20日

挪威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大会1994年12月2日第49/21 B号决议请秘书长指定一个联合国机构，在最迟于1995年3月底终了的一段期间，根据特设联络委员会的活动，支付捐助者提供的自愿捐款，作为巴勒斯坦警察部队的薪金和其他开办费。

鉴于这种安排迄今取得了积极的经验和巴勒斯坦当局处于困难的经济情况，挪威作为特设联络委员会主席，认为这种安排应持续一段时期。

因此，我国政府指示我就支付巴勒斯坦警察部队薪金等款项方面谋求延长给予秘书长的授权。为此，我们不久将提出一项决议草案。

* 为了技术原因重新印发。

我们目前正就这一决议草案同感兴趣的代表团进行协商，结果显示他们支持我们的方法。

我为此请求重新审议关于对各国或区域的特别经济援助的项目37(b)。

常驻代表

大使

汉斯·雅各布·比厄恩·利安(签名)